

桃園市興仁國民小學

「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105-108 年中長程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修訂

一、緣起

1987 年聯合國第 42 屆大會中，「世界環境與發展委員會 (WCED)」發布了「我們共同的未來 (Our Common Future)」報告，強調人類永續發展的概念，並將「永續發展」一詞定義為：「能夠滿足當代的需要，且不致危害到未來世代滿足其需要的發展過程」。「二十一世紀議程」呼籲各國制訂並實施永續發展策略，同時加強國際合作以共謀全球人類之福祉。

台灣因地狹人稠，自然資源不豐，天然災害頻繁，國際政治地位特殊，對追求永續發展而言，比其他國家更具迫切性。2003 年為永續發展行動元年，期能帶動國人永續發展的理念與行動，使台灣永保生機。

環境教育為學校教育重要一環，唯有優質的教學情境，方能培養出有內涵的環保人。環境教育的推動更為教育改革首要工作，更是上級大力推展的重要政策。近年來九年一貫課程實施，「環境教育」亦被納入六大重要議題之一；環境教育是具備跨科技整合之知識體系，擁有整體性與豐富性的內涵，就學生情意學習而言，藉由對人文、社會、大自然環境的關懷，進而塑造雍容大器、高尚情操之國民。因此讓學生在「優質環境」下成長、學習，自當是本校的重要政策也是願景。

因此在有限經費下營造「生態環境」、學校環境綠美化規劃、落實節能減廢、積極參與綠色學校策略聯盟活動、環境教育結合學校本位課程，將學校願景與課程規劃結合進而落實於學生學習生活中，將是學校教育努力的目標。依據上級環境教育政策，配合本校目前實際需求和學校發展願景，訂定本校中程永續校園與環境教育實施計畫 (105 年至 107 年) 期能爭取經費，繼續辦理整建校舍、美化校園、充實設備，推展教育活動，營造優質學習環境，以培養具有宏觀之現代國民。

二、依據

1. 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會「永續發展行動計畫」。
2. 105 年桃園縣永續校園與環境教育訪視評鑑計畫。
3. 教育部、環保署「加強學校環境教育三年實施計畫」。

三、目的

1. 推廣綠色校園學習環境，進行與環境共生共榮的永續校園規劃。
2. 推動綠色生活環保教育，落實有環境責任之校園生活，以教育的方式促使師生與家長明瞭全球及台灣資源的有限性，體認到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的急迫和重要。
3. 配合「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結合鄉土教學、學校本位課程及環保教育，將永續發展與環境保育的理念融入於學校本位課程中，透過領域教學與研習進修活動，促使學校親師生了解人與環境之間的關係，增進其知識、態度、技能及價值觀，進而實踐於日常生活中。
4. 結合社區資源與地方特色，推動由校園為社區綠色資源之一部份，引進綠色志工，配合鄉土產業，擴展生態教學場所，辦理重視生態的校外教學活動，以提昇社會環境保護、資源共享觀念為重要指標。
5. 永續社會面凝聚共識，珍惜所有，共同維護社會秩序與安寧，享有無慮無懼的日常生活。

四、實施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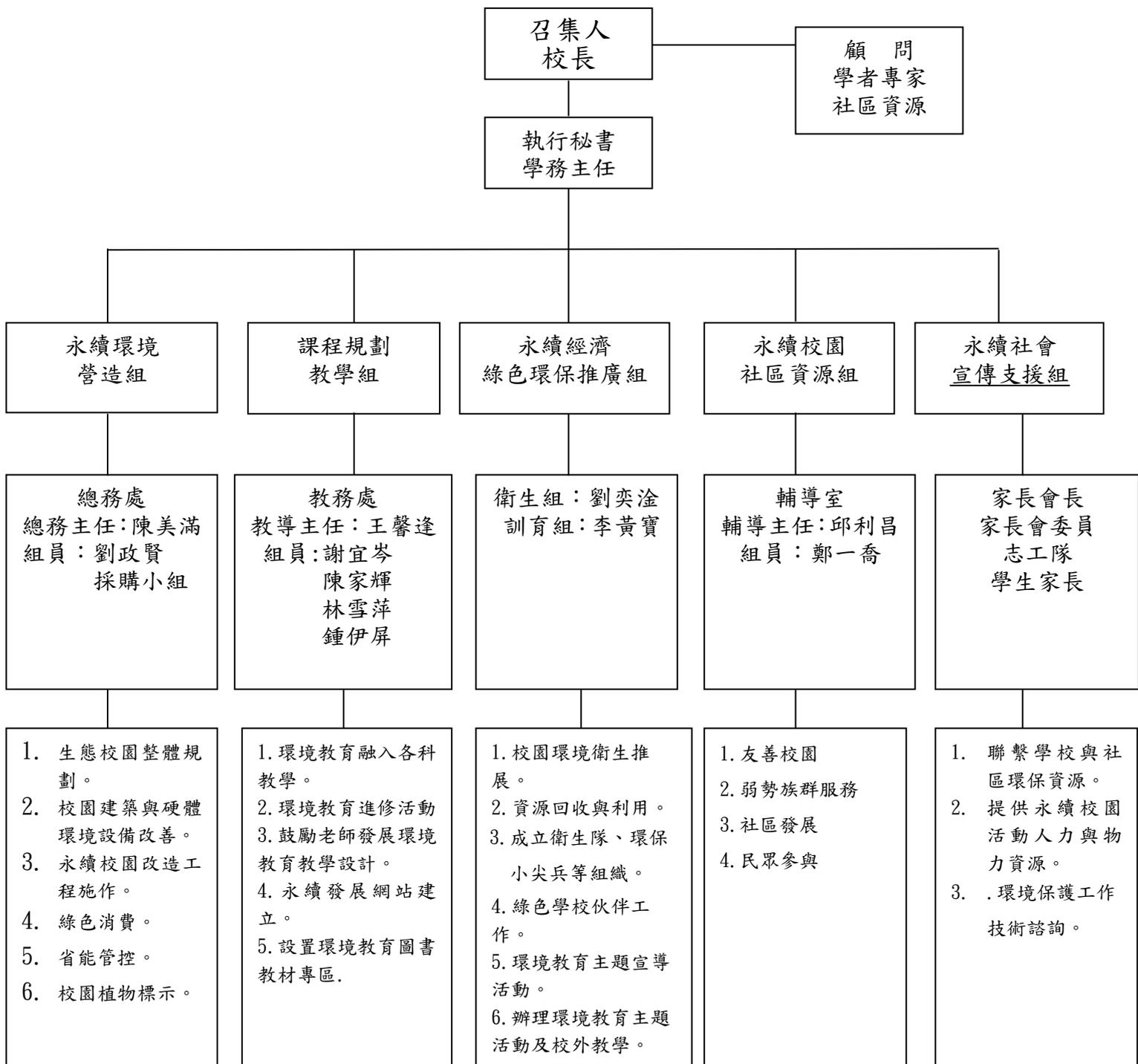
1. 成立推動組織：成立本校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推行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主導學校永續規劃。

2. 長遠通盤規劃：以 105 年~107 年之三年期程為目標，以循序漸進為原則，全面考量環境教育的四大面向（環境管理、環境教學、生活環保、環教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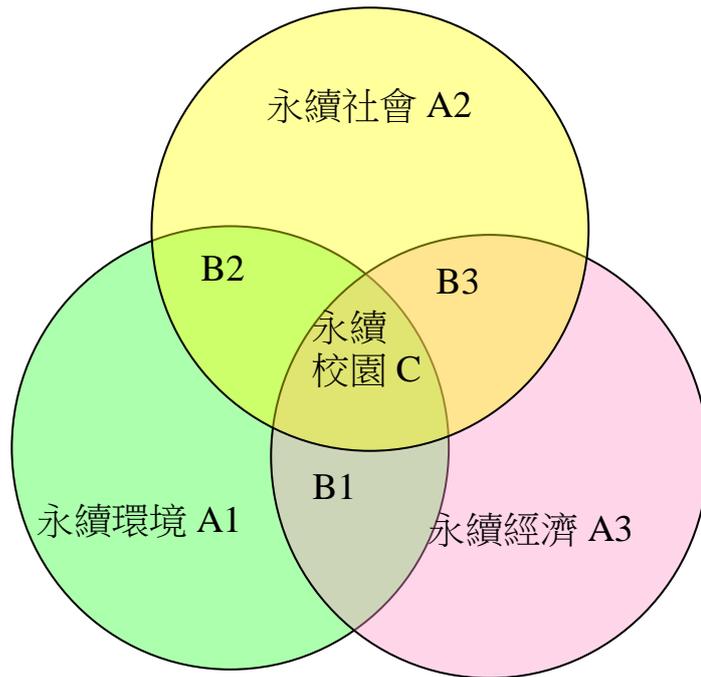
3. 處組協調合作：由校長召集，統籌「校園環境政策」；教務處負責規劃並執行「校園環境教學」；總務處負責規劃並執行「校園空間建築與環境管理」；訓導處規劃並推動「生活環保實務」。各處室間充分溝通，彼此支援。

4. 上下並行推廣：由行政部門策劃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的計畫與活動，同時鼓勵、推動老師們自發性的研究與教學，相互激盪出創意，協商出最具永續意義的教育活動與教學。

興仁國小永續校園與環境教育推行委員會組織表



圖一、興仁國小永續校園暨環境教育推動組織架構圖



圖二 永續校園目標圖

五、項目、內容

項次	活動項目 (實施內容)	實施時間	負責單位	備註
一、行政規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永續校園與環境教育實施計畫 2. 成立永續校園與環境教育小組運作，定期召開會議及檢討執行狀況。 3. 成立環境保護暨衛生保健小組。 4. 規劃推行環境教育活動重要行事曆。 5. 訂定生活競賽辦法 	106/9~108/7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輔導室	
二、環境教育融入教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辦環境教育教師進修與研討會。 2. 鼓勵教師將環境教育融入教學活動。 3. 充實有關環境教育資料與圖書。 4. 實施校內生態教學活動。 5. 辦理校外生態環保教學之旅。 	106/9~108/7	教務處 學務處	
三、環境教育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集會加強環境教育宣導。 2. 舉辦環保教育專題講座及研討會。 3. 推動校園禁煙、省水省電、綠色消費、隨身攜帶環保袋等宣導活動。 4. 設置環境教育宣導專欄。 5. 辦理環境教育有獎徵答。 	106/9~108/7	學務處	

四、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	1. 成立環境小天使推動學校暨社區清潔服務 2. 辦理環保資源再利用創意作品比賽。 3. 舉辦環保藝文競賽。 4. 推行二手制服活動。 5. 實施廢乾電池回收。 6. 舉辦主題廁所比賽。 7. 辦理跳蚤市場 8. 配合學校活動辦理禁用免洗餐具、節能及資源回收等環保活動。	106/9~108/7	學務處	
五、校園設施	1. 規劃辦理校園綠美化栽種活動。 2. 設置生態教學園區。 3. 定期檢送水質化驗。 4. 裝置節能節電設備及規劃措施	106/9~108/7	總務處	

六、預期成效

1. 落實國家和地方永續發展指標，促進永續環境、永續社會及永續經濟之達成。
2. 促使學校全體人員主動積極推動校園環境保護工作。
3. 透過學校師生及家長的參與，共創符合永續發展、安全舒適的校園環境，改善學校的環境。
4. 環境教育的成果融入教學，讓學生有更優質的學習場所和學習效果。
5. 美化校園並塑造地方的文化特色，學校成為週邊社區的生態環境中心。

七、執行與考核

- (一) 訂定本永續校園與環境教育中程計畫，每一年度底（10月）進行自評檢討。
- (二) 依執行情況視時邀請專家學者到校視察推行環境教育情形。
- (三) 依本計畫辦理「推動環境保護有功學校、教師及學生」遴選表揚，獎勵推動有功之人員及學生。

八、經費來源

1. 由本校資源回收款提撥 10% 做為環境教育經費。
2. 學校配合款。
3. 接受政府機構、業界或民間組織(包括基金會、學會等)經費。

九、本計畫 呈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組長

主任

校長

桃園市興仁國民小學永續校園與環境教育推動小組名單

	職稱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副召集人	學務主任	環境政策與規劃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負責推動環境教學
副召集人	總務主任	負責營造生態校園
副召集人	輔導主任	推動友善校園
執行幹事	衛生組長	負責推動環保生活
	教學組長	融入教學、課程計畫
	資訊組長	網頁建置
	事務組長	綠建築、綠色消費
	輔導組長	照顧弱勢族群、社區互動
委員	教師會會長	
委員	一年級學年主任	
委員	二年級學年主任	
委員	三年級學年主任	
委員	四年級學年主任	
委員	五年級學年主任	
委員	六年級學年主任	
委員	學生代表（自治市長）	
委員	家長代表（家長會長）	

八、本名單 呈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組長

主任

校長